

海軍造船發展中心 月科技人員工作績效自述表

單 位	官 階	職 務	品 位 區 分	姓 名	任 職 日 期
評定內容		自述具體成果			佐證資料
1、是否投稿或獲刊於國內、外學術期刊或研討會等					1、論文刊登之期刊名稱及論文內容。 2、於研討會議發表之論文內容及研討會名稱。
2、是否執行海軍造艦計畫或船艦相關技術研析					1、各類造艦專案可行性研究、構想設計、合約設計等相關研究或設計報告。 2、針對造艦管技術或相關科技自擬之研究分析報告。
3、是否參與科技職務相關之學術活動(如研討會或年會)					1、研討會議出席證明(邀請卡或研討會議資料)。 2、參與研討會後心得報告。
4、是否參與委託研究計畫之任務編組					1、參與委託研究計畫之任務編組及擔負職責。 2、階段提出研究成果報告。
5、是否執行國軍單位或外單位委託之研究評估案					委託之研究評估報告(加裝研析)。

6、其他		1、主官(管)臨 時交辦工作 成果。審查各 2、協助圖說、計 式畫書、協議文 書、契約後文 書件、或整案審 件或文專等 件文專等 理文專等 查意見	
初考官(單位主管)考 核受評人結果			
審核官(主任) 評核簽署	複考官(副主任) 評核簽署	初考官(單位主管) 評核簽署	受評人員 簽署
<p>評定作業說明：</p> <p>一、受評人自述工作績效須檢附相關之佐證資料。</p> <p>二、初考官(單位主管)考核受評人工作情形給予適當之評語，若受評人工作成效不彰或工作情形不良遭懲處者，請說明並檢附相關資料，。</p> <p>三、請審核官(主任)、複考官(副主任)、初考官(單位主管)依受評人員自述工作績效逐一核實，並於評核欄位說明評核結果及用印。</p>			